

宁波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推进重点工作信息公开工作。深化重点改革项目信息公开，做好全国“智慧机关事务”建设专项试点，省、市改革办机关内部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试点工作进展信息公开工作，定期报送工作进展，准确公开机关内部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相关事项的办事指南、办事流程和办事资料要求等，大大加强改革力度。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，对社会广泛关注、关系国计民生的建议和提案，公开答复全文，做好幼儿园招生舆情民生热点相关信息公开工作。做好推进财务预决算信息公开，在我局门户网站设立预决算公开栏目，集中公开预决算相关报表。做好疫情防控管理相关工作信息公开，做好扶贫展销、扶贫对接相关活动信息的公开。

（二）推进发布、解读、回应一体化建设，提升解读回应公众参与质效。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和重要工作目标开展工作，发布政策性文件，积极解读文件，履行好信息发布、权威定调、自觉把关等职责，及时跟进政策实施进展，收集对政策实施效果的意见建议，加强正面宣传和引导，执行日常工作中利用各种渠道回应社会关切、舆情热点和集中诉求，协调联动、快速反应进行解疑释惑。做好《宁波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》解读和

图解工作。及时做好舆情处置和信访处理工作，全年累计处理各类信访投诉案例 60 余个，认证落实首问责任制，切实提高公众满意度，积极引导，避免发生舆情事件。

（三）发挥公开载体传播力方面。我局目前有门户网站、政务微信公众号、“机关事务通”APP 等政府信息公开载体，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主要发布各类工作信息，加强信息发布审核，把好政策关、文字关，做好重要活动和统一部署工作的信息转载、扩散发布配合工作，按照网站普查和评测要求做好各项工作；“机关事务通”APP 主要发布行政中心内部各类服务保障信息，及时告知机关干部，方便办事、生活，并提供一对一的咨询、建立渠道。认真按照工作部署，按时完成门户网站迁移至省集约化平台的工作，认真完成政府信息公开新平台信息录入和校验工作。认真做好政务新媒体管理平台工作，加强审核管理和权限管理，提高发文信息内容质量，关注和点击人数、影响力得到明显增长。关注各类网络安全工作要求和通知，在重大活动和重要时间加强信息发布各渠道的管理工作，确保不发生安全事件。

（四）工作规范、工作质量方面。加强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工作机制，定期听取和研究重大问题，部署工作。根据新出台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，及时修订相关工作制度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查规定，探索实施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全面梳理公开事项，编制具体事项的公开标准，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，推进政务公开平台标准化规范化。积极履行监管职责，加强指导，

建立完善公开考核、评议、责任追究和监督检查具体办法，切实推进我局信息公开工作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把公开透明要求贯穿到我局工作各个环节。加强培训工作，在局信息员培训专题会议中进行《条例》讲解，提高此项工作的思想认识和自觉意识，形成全员合力的良好氛围。认真做好年度工作要点和年度工作总结的编写工作，认真统计相关数据，做好信息公开年报发布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31
规范性文件	0	0	3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
政府集中采购	2	624.2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因主要职能对内，在信息公开方面还存在配备力量不足，培训不够，处理经验和处理能力有所欠缺等一些不足之处，信息公开平台维护还不够及时。

2021 年我局将继续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：（一）继续抓好平台建设。依托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和信息公开平台三大媒介，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。（二）继续抓好队伍建设。通过相关技能培训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工作技能和业务水平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日常开展。（三）继续接受督促检查。在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“五公开”纳入办文办会工作程序要求的同时，接受社会和服务对象的监督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、全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